

东莞证券关于福建东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莞证券作为福建东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。

一、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

福建东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。根据公司披露的《福建东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，因审计机构对相关事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需要追加审计程序、扩大审计范围，以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程序，导致审计机构无法按计划完成审计，公司预计不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之前完成年报披露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东亚股份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。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情况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公司股票存在被停牌及被终止挂牌的风险，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主办券商将持续跟进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

披露义务。

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：

主办券商联系人：檀榕江

联系电话：0769-22119162

联系邮箱：tanrongjiang@dgzq.com.cn

挂牌公司联系人：东亚股份董秘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591-22917018

邮箱地址：35128707@qq.com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东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

东莞证券

2022 年 4 月 28 日